

残缺污损人民币可到商业银行进行兑换

什么是残缺、污损人民币？

残缺、污损人民币是指票面撕裂、损缺，或因自然磨损、侵蚀，外观、质地受损，颜色变化，图案不清晰，防伪特征受损，不宜再继续流通使用的人民币。

残缺、污损人民币兑换标准有哪些？

残缺、污损人民币兑换分“全额”、“半额”两种情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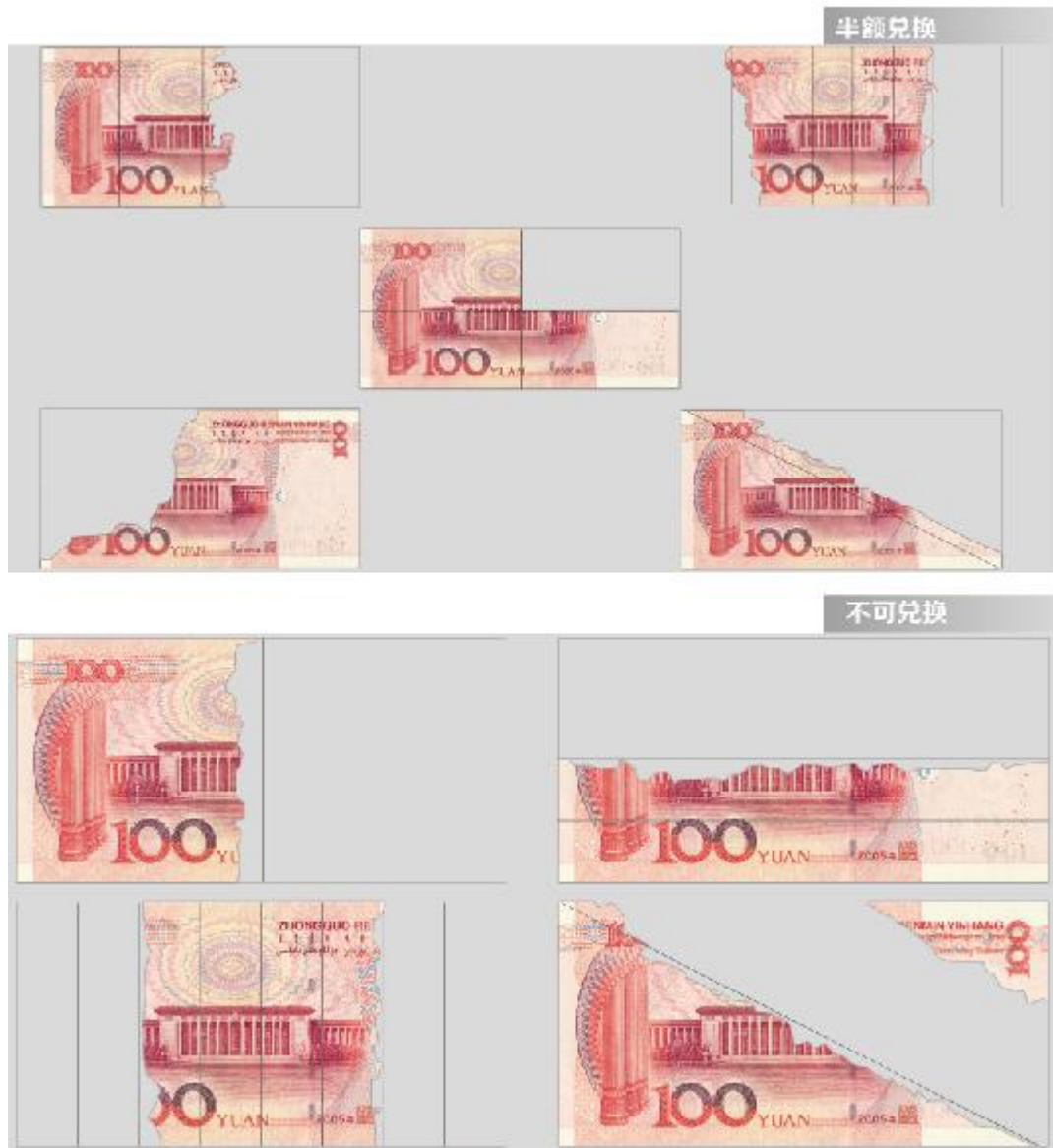
1.能辨别面额，票面剩余四分之三（含四分之三）以上，其图案、文字能按原样连接的残缺、污损人民币，金融机构应向持有人按原面额全额兑换。

2.能辨别面额，票面剩余二分之一（含二分之一）至四分之三以下，其图案、文字能按原样连接的残缺、污损人民币，金融机构应向持有人按原面额的一半兑换。

3.纸币呈正十字形缺少四分之一的，按原面额的一半兑换。

4.兑付额不足一分的，不予兑换；五分按半额兑换的，兑付二分。





未达到兑换标准的残损人民币应该怎么办？

不予兑换的残缺、污损人民币，应退回原持有人。

中国人民银行南昌中心支行提醒：

公众在商业银行办理残缺、污损人民币兑换业务时，如遇到商业银行拒绝兑换，可拨打金融消费投诉热线（12363）进行投诉。经查证属实的，将对相关商业银行给予警告，并处 1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。